

# 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FC-DL-2023080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鄂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7.26万元，招标人为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57.26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以下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1、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具有工商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业务范围必须包括档案数字化加工或数据处理类项目。



4.2、数字化服务机构的法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股东及工作人员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民，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4.3、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与采购单位签订保密协议，其工作人员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和公安部门提供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必要时提供政审材料。（需提供承诺函）

4.4、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与其工作人员签订符合国家劳动法律法规要求的劳动合同。

4.5、数字化服务机构的人员数量与素质、技术与管理水平、设施与设备状况能够满足拟承担项目的要求。（需提供承诺函）

4.6、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制订并执行数字化安全保密制度，制订并执行档案实体交接、数字化加工过程管理、数字化成果验收与交接、存储介质管理、档案实体保护等操作规范和管理制度。

4.7、数字化服务机构应建立安全岗位责任制，配备专人负责安全保密工作。（需提供承诺函）

4.8、数字化服务机构应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保密教育和必要的上岗培训，并与工作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明确规定工作人员不得阅读、摘抄、外泄档案内容和其他安全保密责任、义务。（需提供承诺函）

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8月21日 08时30分到2023年08月25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31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学府路与文化路交叉处澜都园15号楼1-2层17、18号门面）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31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学府路与文化路交叉处澜都园15号楼1-2层17、18号门面

## 七、其他

### 一、招标条件

本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7.26万元，招标人为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对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19086件退休人员档案进行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服务

2、采购人提供办公场所、办公桌椅。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应设备。

3、需对原始纸质档案封皮、备考表更换档案袋，封面信息填写完整，规范有序编写档案序列号及制作目录

4、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与采购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5、数字化服务机构服务成果承诺达到省级目标管理考核要求。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以下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1、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具有工商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业务范围必



须包括档案数字化加工或数据处理类项目。

4.2、数字化服务机构的法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股东及工作人员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民，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4.3、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与采购单位签订保密协议，其工作人员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和公安部门提供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必要时提供政审材料。（需提供承诺函）

4.4、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与其工作人员签订符合国家劳动法律法规要求的劳动合同。

4.5、数字化服务机构的人员数量与素质、技术与管理水平、设施与设备状况能够满足拟承担项目的要求。（需提供承诺函）

4.6、数字化服务机构必须制订并执行数字化安全保密制度，制订并执行档案实体交接、数字化加工过程管理、数字化成果验收与交接、存储介质管理、档案实体保护等操作规范和管理制度。

4.7、数字化服务机构应建立安全岗位责任制，配备专人负责安全保密工作。（需提供承诺函）

4.8、数字化服务机构应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保密教育和必要的上岗培训，并与工作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明确规定工作人员不得阅读、摘抄、外泄档案内容和其他安全保密责任、义务。（需提供承诺函）

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8月21日08时30分到 2023年08月25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领取磋商文件。  
。

1)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报名登记表（本公告附件填写盖章）领取。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报名登记表(本公告附件填写盖章)领取。

地址: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学府路与文化路交叉处澜都园15号楼1-2层17、18号门面

联系人:苏工

联系方式:15971173999现场购买,每套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31日09时30分

递交地址: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学府路与文化路交叉处澜都园15号楼1-2层17、18号门面。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3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学府路与文化路交叉处澜都园15号楼1-2层17、18号门面

#### 七、其他

1.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2.根据《鄂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中标的企业有需求的可以向意向金融机构提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申请。中小微企业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即可“零担保、零抵押”自主选择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合作金融机构承诺为中标供应商提供融资绿色通道,采购人承诺及时做好政府采购合同公开和合同备案。具体融资事宜由中标供应商与合作金融机构进行洽谈、办理。

合作金融机构:各国有商业银行鄂州市分行、中信银行鄂州支行、邮政储蓄银行鄂州市分行、湖北银行鄂州分行、汉口银行鄂州分行、鄂州农村商业银行。

3.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项目以及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预算总额的40%以上给中小企业。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鄂州市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  
地 址：鄂州市滨湖南路劳动人事档案管理中心  
联 系 人：周先生  
电 话：027-6035855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鄂州市鄂城区澜都园东门  
联 系 人：苏磊  
电 话：15971173999  
电子邮件：38611694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苏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北飞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 招 标 文 件 领 取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	电话:		
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